



复旦大学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
采购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FW2025110602（2402040113）

项 目 名 称：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采购

招 标 人： 复旦大学

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总目录

投标邀请书.....	1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5
第二章 服务需求一览表.....	2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6
第四章 合同条款.....	48
第五章 各种格式.....	61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74
第七章 评标办法.....	82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2402040113

投标邀请书

投标邀请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复旦大学（以下简称招标人）和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兹邀请合格投标人就本项目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FW2025110602（2402040113）
- 2、项目名称：复旦大学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采购
- 3、采购需求：

包件号	1
名称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
数量	1 项
服务的范围、内容及主要技术要求	枫林校区建筑繁多，功能性质不同，每个建筑的消防设施功能各有不同，需要一个具备专业技术及能力的团队来进行消防设备及设施维护。拟通过采购，确定一家符合项目要求的且有能力提供相应服务的供应商作为复旦大学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的服务单位
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	每年 64 万元（其中消防设施维护保养费每年 37 万，备品备件材料费每年 27 万），三年总金额为 192 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	每年 64 万元（其中消防设施维护保养费每年 37 万，备品备件材料费每年 27 万），三年总金额为 192 万元，备品备件材料费折扣率 100%。
合同履行期限	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	是

二、本次招标的合格投标人应满足下列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为此，投标人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下列证明材料和书面声明：（a）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b）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声明函；（c）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d）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2022 年 11 月 1 日至今，以下简称“近三年”或“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近三年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官方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法人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由法人出具的对本投标活动承担全部直接责任的承诺。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件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单位负责人指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投标人应未曾为招标人在本招标合同项下拟采购的服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情况：

本次招标执行政府强制或优先采购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微型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支持科学进步以及限制采购进口产品等相关政策。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为：2025 年 11 月 26 日。

2、凡愿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应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4 日 17:00 止（北京时间），通过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在线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再办理。潜在投标人可进入电子采购平台后在“正在进行的项目”版块中选择项目进入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流程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售价零元。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投标。招标文件获取阶段无资格审核流程，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有的也将直接通过。

注：投标人应授权一名联系人处理文件获取等联系工作，并对应上传供应商联系人授权函（格式自拟），如授权函上传错误，投标人应作修改处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均可正常下载文件。

五、开标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和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18 日 10:00 时（北京时间），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六、开标和投标平台：

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步骤对其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后递交（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

2、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投标人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七、公告期限：本项目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八、其他须知：

1、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并在电子采购平台（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操作，进入平台后，供应商可在系统通知栏目下载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平台技术咨询电话：400-808-5975 转 2。

2、本项目属于未列入中央预算单位现行集中采购目录且采购预算也未达到中央预算单位现行政府采购限额标准的采购人可以自主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按年度报备采购计划，除第一年外，后续年度预算为预计预算，若后续年度

招标人仍有对应预算，则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在考评合格后续签合同；反之，将不续签合同。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复旦大学

地址：中国上海邯郸路 220 号

邮编：200433

联系人：李老师

电话：86-21-65641327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延安西路 358 号美丽园大厦 14 楼

邮编：200040

联系人：胡羨聪、王晓

电话：86-21-32173682、32173692

传真：86-21-62791616

邮箱：huxiancong@shabidding.com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2402040113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分目录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投标人须知.....	9
一、总则.....	9
1 适用范围.....	9
2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9
3 合格的投标人.....	9
4 政府采购政策.....	10
5 投标费用.....	10
6 质疑.....	10
二、招标文件.....	11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11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11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11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10 投标语言.....	12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	12
12 投标函.....	12
13 投标报价.....	12
14 投标货币.....	13
15 资格证明文件.....	13
16 证明服务合格性的文件.....	14
17 投标保证金.....	14
18 投标有效期.....	15
1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5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发送.....	16
21 投标截止时间.....	16
22 迟交的投标文件.....	16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16
五、开标与评标.....	16
24 开标和解密.....	16
25 资格审查.....	17

26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8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18
28	评标办法	18
六、授予合同		18
29	合同授予标准	18
30	招标人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18
31	中标通知书	18
32	签订合同	18
33	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19
34	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	19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提交和退还操作须知		20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廉洁自律承诺		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两者之间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1	1	项目名称：复旦大学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采购 采购服务名称：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 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复旦大学信息公开网、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网站
2	2	招标人名称：复旦大学
3	2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延安西路 358 号美丽园大厦 14 楼 邮编：200040 联系人：胡羨聪、王晓 电话：86-21-32173682、32173692 传真：86-21-62791616 邮箱：huxiancong@shabidding.com
4	4.2	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所属行业：见投标邀请书
5	8	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问题的截止时间：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当日 18:00 时（北京时间） 现场踏勘：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6	17.1	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为人民币叁万捌仟元；其有效期应至少能覆盖投标有效期（即其有效期的起始时间应不晚于投标截止时间，其有效期的届满日应不早于投标有效期的届满之日）；其收退规定见投标人须知附件
7	18.1	投标有效期：开标后 90 天
8	19.1	电子采购平台：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投标人应使用电子采购平台及其工具编制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最终生成并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9	20.1	递交投标文件的方法：通过电子采购平台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开标结束之前，本项目不接受纸质形式的投标文件
10	21.1	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18 日 10:00 时（北京时间）
11	24.1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12	24.3	投标文件解密时限：开标时间到达后 60 分钟
13	24.5	开标信息确认时限：开标记录表生成后 10 分钟
14	32.1	合同签约地点：复旦大学
15	其他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等串通投标，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判定为无效并依法各自接受有关监管部门的处罚。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须知前附表第1项所列项目及服务的采购。

2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本次招标的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见本须知前附表第2项和第3项。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投标人应满足**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各项资格要求。

3.2 如果本次招标允许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组成投标联合体参与投标，则整个投标联合体将被视为一个投标人，且组成投标联合体的牵头人及各成员应满足**投标邀请书**中所列明的相关资格要求。当由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组成投标联合体时，除须提交联合体各方各自的相关证明文件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 (1) 应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一份“联合协议”，该协议中应明确指定联合体的牵头人，阐明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和分工，声明联合体各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将承担各自独立和相互连带的责任；
- (2) 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和分工应与各自的特长、专业工作经验和资质等级允许承担的工作范围（若有时）相适应；
- (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文件，对联合体的每一成员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 (4) 除牵头人之外的联合体其他各方的单位负责人应签署并提交一份授权书，以证明联合体牵头人的资格；
- (5) 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且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实施；
- (6) 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加同一合同的投标，也不得同时加入两个或两个以上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的投标，如有违反将取消全部相关投标人的投标资格；
- (7)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联合协议”中分工承担该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较低的成员确定整个联合体该专业的资质等级。

3.3 如果本次招标允许合同分包履行的，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的供应商，分包供应商均应满足**投标邀请书**中所列明的相关资格要求且不得再次分包。投标人和分包供应商除须提交各方各自的相关证明文件外，还应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一份“分包意向协议”。该协议中应明确分包供应商；阐明分包供应商的职责和工作内容；声明在合同执行

过程中由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4 政府采购政策

4.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本项目的招标公告或招标文件中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任一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对于货物采购项目，要求拟供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且不能使用大型企业的商号或商标；对于服务采购项目，要求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本招标文件中所称的中小微型企业的含义均与此相同。

4.2 本项目所对应的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及所属行业见本须知前附表第4项。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中所提及的“从业人员”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

4.3 如投标服务提供商为符合财库〔2020〕46号和财库〔2022〕19号文要求的中小微型企业，则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格式符合财库〔2020〕46号附1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格式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如投标人为监狱或戒毒企业，则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或戒毒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或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若提供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4 本项目是否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见**投标邀请书**。

4.4.1 如果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承接，且在投标文件中须按照本须知第4.3条的要求提供文件。当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数量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足3家时，将中止本次采购活动，并按财库〔2020〕46号文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4.4.2 如果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在评审时将按财库〔2020〕46号和财库〔2022〕19号文的规定，对由小型和微型企业承接的服务给予评标价格扣除。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编制和递交投标文件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质疑

如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质疑期限内，以符合要求的书面形式向**投标邀**

请书中注明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全部质疑，否则将不予受理。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

章节	名称
	投标邀请书
一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二	服务需求一览表
三	采购需求
四	合同条款
五	各种格式
六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七	评标办法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章节、条款、格式、图样、附表和附件。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属于投标人的风险。根据**评标办法**的规定，没有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判为无效。

7.3 如果招标人在**采购需求**中给出了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或者参照的品牌及型号，则它们仅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的工艺、材料、标准、品牌和（或）型号等，但这种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采购需求**中的相关要求，并能使招标人满意。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本须知前附表**第5项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按**本须知前附表**第3项规定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并应同时在电子采购平台上提交，下同）发给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在该截止时间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在原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同时将书面答复发送给每个从规定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包括潜在投标人所问的问题及对问题的答复，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9.2 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原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修改公告，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

从规定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确认已收到了修改通知。

9.3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足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以自行决定，酌情延后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语言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使用其他语言的资料，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 按照本须知第12条要求填写的投标函；
- (2) 按照本须知第13条和第14条要求填写的投标报价表；
- (3) 按照本须知第15条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以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中标后有履行合同；
- (4) 按照本须知第16条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服务，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 (5) 按照本须知第17条要求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12 投标函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投标函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

13 投标报价

13.1 投标人所填写的任一报价项的报价均应包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与该报价项相关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软硬件、服务费用、可能有的关税、增值税及其他税费等）。

13.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报价表，说明所提供服务的数量、单价和总价。每一报价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3.3 投标人的报价不应有缺漏项。如有缺漏项，在授标时将被认为已包含在其他已报明价格的项目中（即合同价格将不予增加），但在评标时将把其他有效标中的该项最高报价计入该投标人的评标价格之中。

13.4 投标人在其服务清单中如有超出招标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及采购需求要求的附加、辅助或额外的服务等，不论其是否标明分项价格，在计算评标价格时一律不予扣除。除非投标人在其“投标函”和“投标报价汇总表”中对这一部分价格作出了明确申明，且在开标时和开标记录中已扣除了这部分价格。

13.5 投标报价表中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投标报价表中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对所提供的服务进行报价，该报价必须包括投标人提供相关服务所包括的所有人力成本、操作成本、管理费用、增值税和其他全部税费。

13.6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13.5条的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委员会评标。在任何情况下，分类报价方式并不限制招标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3.7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递交的投标将视为非响应性的投标而被判为无效。

14 投标货币

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应以人民币（CNY）报价。

15 资格证明文件

15.1 按照本须知第11条的规定，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对于本项目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中提及的与单位或个人相关的资质或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文件中直接提供相关资质或资格证明文件，也可以提供可以查询到相关资质或资格信息的有关官方网站的网址（必须保证此类查询无需任何费用，也无需事先办理注册或认证等手续）；如果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既未提供上述资质或资格证明文件，也未提供可供查询的官方网站的网址，则将视为投标人未按规定提供资格证明文件。

15.2 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应能使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满意，并符合下列要求：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声明函。为此，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所附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或提供以下三项证明材料：
 - (a) 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也可以提供《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2〕124号）中规定的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作为财务状况报告的证明；
 - (b)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指：由税务机关出具的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或依法享受免税的证明；
 - (c)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指：由投标人当地社保中心或类似机构出具的含有参保人数信息的投标人交纳社保资金证明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证明满足**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的文件；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5.3 投标人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15.4 投标人的信用情况将以招标代理机构从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 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官方渠道查得的信息为准，所查得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与招标文件等一并归档。

16 证明服务合格性的文件

16.1 按照本须知第11条的规定，投标人应提交有关证明文件，证明其按合同要求提供的所有服务的合格性，并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证明文件应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2 证明服务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样和数据，投标人应提供：

- (1) 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 (2) 服务的时间；
- (3) 项目管理和技术人员、项目管理和技术支持方案等；
- (4) 售后服务计划（包括质量保证承诺、售后服务机构等）；
- (5) 业绩证明；
- (6) 投标人的相关证书、证明投标符合招标要求或针对第七章**评标办法**可提升投标竞争力的其他资料等；
- (7) 逐条对**采购需求**进行评议，说明自己提供的服务是否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按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逐条填报“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 (8) 对招标人提出的商务条款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填报“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16.3 凡是投标文件的商务或技术部分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之间存在负偏离（即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必须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或“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中予以反映，否则在中标后一律不予考虑。但在评标时，如果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和“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之外发现上述负偏离的，则将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估。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应提交一笔**本须知前附表**第6项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时，可根据**本须知**第17.5条的规定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7.2 对没有随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在评标时将视为非响应性的投标而被判为无效。

17.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的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7.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32条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按**本须知**第33条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后的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7.5 当发生下列任一情况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其投标函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
-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
 - (a) 根据本须知第32条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b) 根据本须知第33条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 (c) 根据本须知第34条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

18 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人的投标应从本须知第24条规定的开标之日起，在本须知前附表第7项所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的投标而被判为无效。

18.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招标人可征得投标人的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会因此而不被退还。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1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9.1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11条的要求，使用本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的电子采购平台编制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19.2 凡招标文件的投标格式中要求投标人代表签名和加盖公章之处，投标文件对应文件均应由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签字和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公章是指符合《国务院关于国家行政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印章的规定》（国发〔1999〕25号）的单位正式印章。单位负责人指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投标人是自然人时，无须加盖公章。如果要求加盖公章之处投标人加盖的是投标专用章等其他印章，则必须同时提供加盖了公章的声明函，声明所加盖的投标专用章等其他印章与其单位公章具有同等效力，否则不予认可。下同）。由授权代表签字时，须在投标文件中加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的规定（若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应参照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格式，由营业执照上的单位负责人签署授权书）。

19.3 投标人应按电子采购平台的要求将投标文件转换成规定的格式。

19.4 当要求投标人在递交数据电文形式投标文件的基础上在电子采购平台指定页面（或投标工具）的价格填报栏中直接填报价格时，上述投标文件及报价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应保证相关内容间的一致性。如果在资格审查、评标或签署合同时发现某一投标人所递交上述文件或报价的内容存在不一致时，除按评标办法规定的报价计算错误修正外，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人都将按不利于该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发送

- 20.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按本须知前附表第9项所规定的方式递交投标文件。
- 20.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规程对其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后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
- 20.3 由于投标人的原因造成其投标文件未加密的，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信息的意外泄露不承担责任。
- 20.4 对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递交的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未按规定加密或未按规定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21 投标截止时间

- 21.1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之后，电子采购平台将不再接受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
- 21.2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9条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后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之间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后至新的截止时间。

22 迟交的投标文件

按照本须知第20.4条和第21条的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 23.1 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后，可以通过电子采购平台修改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撤回并重新上传修改后的投标文件。开标时将以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准。
- 23.2 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后，可以通过电子采购平台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进行撤回操作。
- 23.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 23.4 根据本须知第17.5条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届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标与评标

24 开标和解密

- 24.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本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的时间组织公开开标。
- 24.2 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投标人应准时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在线参加开

标。

24.3 开标时间到达后，投标人应在本须知前附表第12项所规定的时间内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步骤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倒计时结束后，不论开标成功与否，投标人上传的数据电文形式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如已解密但因投标人原因无法正常打开的视为投标无效，相关责任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4.4 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将根据投标文件的内容生成开标记录表。只有在开标时汇总生成的报价变更声明才能在评标时予以考虑。

24.5 开标记录表生成后，投标人应及时检查开标记录表的数据是否与其投标文件一致，并在本须知前附表第13项所规定的时间内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步骤对开标结果和过程进行确认和电子签名。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确认并签名的视为其认可开标结果和过程。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投标人的资格是否符合本项目投标邀请书中列明的对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情况是否符合本须知第19.2条的规定（包括当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时，是否提交了格式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要求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投标人是否按本须知第17.1条的要求提交了投标保证金（包括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形式和有效期等）；
-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件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单位负责人指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投标人应未曾为招标人在本招标合同项下拟采购的服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投标人是否按规定提交上述内容的声明函；
- (5)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或预留部分预算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是否按规定对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部分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 (6)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投标人是否未按规定提交 联合协议，或者提交的联合协议未明确牵头人、各成员间的分工和一旦中标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或者投标单位以单独或联合成员形式在不同投标人中出现两次以上的。

25.2 如果投标人未通过上述资格审查，其投标将被直接判为无效，不再进入后续评标程序。

25.3 如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本项目将直接发布评标结果公告（或废标公告），不再启动后续评标程序。

26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6.1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方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6.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或）评标委员会的评委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判为无效。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或经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或投标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8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将按招标文件第七章**评标办法**所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

六、授予合同

29 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须知第30条规定外，招标人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能够满足合同履行义务的中标人。

30 招标人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当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招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的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一投标、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1 中标通知书

31.1 在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通知的形式通知中标人。

31.2 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之一。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人应当在招标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三十（30）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合同签订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第14项注明的地点。

32.2 除不可抗力外，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不向其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中标人未在法律规定期限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除招标人原因

之外），或者拒绝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合同均视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2.3 当中标人被确认为中小微型企业时，所签订的中标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条款将按《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第 728 号令）的规定作出相应调整。

32.4 依据财库〔2020〕46 号文的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型和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或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2.5 除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外，本项目不收取其他保证金。若合同条款中提及收取其他保证金的，则相应内容应理解为可变更的非实质性条款，且合同实际签订时将不予考虑。

33 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33.1 合同条款中约定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明确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

33.2 投标人可以采用网上支付、电汇、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的，其格式应为招标人可以接受的格式。

33.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32.1或33.1条的规定执行，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有充分理由取消原先发出中标通知书，并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将本标授予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34 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

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支付标准以三年合计总预算金额为准，按服务类招标收费标准（收费标准为：中标金额 100 万元以下：货物招标费率 1.5%，服务招标费率 1.5%；中标金额 100~500 万元：货物招标费率 1.1%，服务招标费率 0.8%；中标金额 500~1000 万元：货物招标费率 0.8%，服务招标费率 0.45%；中标金额 1000~5000 万元：货物招标费率 0.5%，服务招标费率 0.25%；中标金额 5000~10000 万元：货物招标费率 0.25%，服务招标费率 0.1%；中标金额 10000~100000 万元：货物招标费率 0.05%，服务招标费率 0.05%；中标金额 100000 万元以上：货物招标费率 0.01%，服务招标费率 0.01%，服务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乘以 62.68% 计算；支付时间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十四（14）天内。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附件 1: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提交和退还操作须知

（2025 版）

1 接收投标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信息

1.1 通过境内账户用人民币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银行账户信息

- (1) 户名：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 (2) 账号：215080920510001
- (3)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
- (4) 联行号：308290003191

1.2 通过境外账户用外币或人民币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信息

- (1) 收款人开户银行(ACCOUNT WITH INSTITUTION):
 - (a) Bank: China Citic Bank
 - (b) Swift Code: CIBKCNBJ200
 - (c) Address: 138,SHI BO GUAN ROAD,PU DONG NEW AERA,SHANGHAI,CHINA
- (2) 收款人名称、地址和账号(BENEFICIARY):
 - (a) Beneficiary: Shanghai International Tendering Co., Ltd.
 - (b) Address: 14/F.358 Yan An Road(W), Shanghai 200040, P.R.China
 - (c) A/C No.: 8110201014401007900(CNY) CNAPS: 302290031000
 - (d) A/C No.: 8110214013201913622(USD)
 - (e) A/C No.: 8110251012401913793(EUR)
 - (f) A/C No.: 8110227012901913859(JPY)

2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2.1 投标人应当采用法律法规规定的非现钞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不得以现钞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也不得用经过背书转让的支票、银行本票或银行汇票提交投标保证金。

2.2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应由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的牵头人提交投标保证金，且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对联合体的所有成员均具有约束力。

2.3 当投标人用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保函须包含以下内容“（担保行名称）无条件、不可撤销地保证并约束（担保行名称）及其后继者，一旦收到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的下列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后不管投标人如何反对，立即不可追索地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总额为（投标保证金金额）元的人民币：（1）投标人在其投标函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届满前撤销其投标；（2）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3）投标人未按合同条款的约定向招标人提交可接受的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4）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前终止或解除保函外，保函从开标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始终有效，且在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同意延长并通知（担保行名称）的期限内继续有效。”；保函的申请人应为投标人，保函受益人应为招标人。保

函不单独提供投标保证金收据。

2.4 当采用转账、电汇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投标人应将相应款项直接付至本须知第 1 条指定的账户，并作如下备注：

（1）在汇款附言中请务必注明：“投标保证金：项目编号”（示例：“投标保证金：*****”）；

（2）联合体多方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还应注明联合体牵头人简称；

2.5 当采用转账、电汇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投标人应当充分考虑各种因素导致保证金到账滞后风险（如异地、跨行到账延迟，汇款有误等情况），投标人须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尽早安排好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确保投标保证金在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账。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时间以接收保证金开户银行推送的到账时间为准。

2.6 当采用转账、电汇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收到投标保证金后的次日北京时间 13 时前，招标代理机构将向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登记的联系人邮箱发送保证金电子收据，请注意查收。

2.7 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形式、金额、到账时间、有效期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3.1 对采用转账、电汇等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在具备“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退还条件后，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将自动按原路退还，请注意查收退款邮件（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登记的联系人邮箱）和退款。如未及时收到退款，请与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

3.2 如招标服务费由中标人承担，经中标人同意后招标代理机构可在向其退款时扣除相应服务费并同时开具发票。

3.3 对采用转账、电汇等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还将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向投标人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利息。投标人应按退款邮件注明的利息金额提供发票，招标代理机构收到发票后予以支付。投标人未提供的，视同投标人放弃相关权利。

3.4 对采用保函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将只根据投标人的要求退还保函正本，不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利息。

4 其他

4.1 本须知如被具体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所引用，即成为该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的组成部分。如投标人欲对本须知中的相关内容作进一步咨询，可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也可打电话向招标文件中列明的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咨询。

4.2 对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或比选等非招标采购项目，如果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询价通知书或比选文件等采购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提交保证金（或者称为谈判响应保证金、磋商保证金、报价保证金或比选保证金等），一旦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询价文件或比选文件等采购文件中引用了本须知，就表示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提交和退还的规定将同样适用于对应的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或比选等采购项目。此时，本须知中的“招标文件”应理解为“采购文件（也可分别理解为“谈判文件”、“磋

商文件”、“询价通知书”或“比选文件”等)；“投标人”应理解为参加谈判、磋商或报价的“供应商”；“投标文件”应理解为“响应文件”或“报价文件”；“投标保证金”应理解为“保证金”（也可理解为“响应保证金”或“报价保证金”等)；“评标委员会”应理解为“评审委员会”（也可理解为“谈判小组”、“磋商小组”、“询价小组”或“比选小组”等)；“评标”应理解为“评审”；“中标”应理解为“成交”。

附件 2: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廉洁自律承诺

为了加强公司的廉政建设，规范从业人员的代理行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确保公司代理的各类项目均能依法、合规地进行操作，防止出现违法、违纪行为，特对制定本廉洁自律承诺。

本廉洁自律承诺将在公司代理的每个招标或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予以公布，以接受招投标或采购活动有关当事人（包括监管部门、招标人、评标专家、投标人、供应商等，下同）的监督。

公司所有从业人员在招标及采购代理工作中须自觉遵守下列规定：

- （1） 不索取或接受招标人、投标人、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馈赠的现金、礼品、礼物、有价证券及其它财物等，无法拒绝的一律上缴。
- （2） 不要求投标人、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报销应由个人或公司支付的各项费用。
- （3） 不接受投标人、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安排的宴请、旅游、娱乐或其他有悖于法律规定和职业道德的各种活动。
- （4） 除招标人之外，在投标截止时间（包括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及报价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前不对外泄露潜在投标人或供应商的名称及数量；除依法公示评标结果或发出有关通知之外，不对外泄露资格审查及评标情况，保守有关当事人的商业秘密。
- （5） 不与招标人或投标人串通，搞虚假招标，或者协助投标人、供应商作假、作弊、串标、陪标或围标等。
- （6） 除支付合理评审费之外，不向评标专家提供其他财物或好处以影响或干扰其独立、客观和公正地履行评标职责。
- （7） 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自觉接受有关当事人及社会的监督。
- （8） 积极配合有关监管部门采取的对各类违法、违规行为的调查和处理。如公司人员有违反上述规定行为，有关当事人均可向公司反映，或直接向有关监管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公司监督电话：021-32173646，传真：021-62791616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2402040113

第二章 服务需求一览表

服务需求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分项最高限价 (人民币)
1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 消防设施维护保养	1	每年 64 万元（其中消防设施维护保养费每年 37 万，备品备件材料费每年 27 万），三年总金额为 192 万元，备品备件材料费折扣率 100%。

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对应的最高限价（含可能有的分项最高限价）。若投标人的任意一项投标报价超过对应的最高限价或分项最高限价，则其投标将被判为无效。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240204011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总则

1. 本**采购需求**所提出的要求是对本次招标欲采购服务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涉及所有技术细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规范的全部条款。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除了满足本**采购需求**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中国国家、地方等有关标准、规范（尤其是必须符合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除本**采购需求**有例外说明外，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要求高的为准；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与本**采购需求**的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本**采购需求**为准（但当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严于本**采购需求**的规定时，投标人应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尽快向招标人提出，以取得招标人的确认，如果投标人没有提出，则在中标后招标人仍有权在合同价格不变的前提下要求中标人按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执行）。如投标人所投产品或服务有优于或超出本**采购需求**，或者优于或超出中国国家、地方等有关标准、规范之处，可以在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中列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能够作出对其有利的评估。
2. 除有特殊说明之外，本**采购需求**中所有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均应理解为是招标人可接受的最低要求。也即，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小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上限值或最大允许范围；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大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下限值或最小允许范围。
3. 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各项要求的响应不得弄虚作假。投标人中标之后，如果其实际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的技术指标或状态达不到其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参数值或水平时，招标人将向有关监管部门报告其弄虚作假行为，有关监管部门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对其作出处罚（即将被处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同时该投标人还应就其每一项达不到承诺值或承诺水平的技术指标或要求向招标人支付违约赔偿，且招标人保留终止合同的权利。
4. 对中国国家强制要求应获得许可才能进行的事项，投标人应保证投标产品的制造商或投标服务的提供商和人员具有相应的许可；对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投标产品取得认证；对有关法律法规强制要求应获得相关检测或检验的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投标产品通过相关检测或检验。
5. 本**采购需求**中所有加注“★”号的要求均为主要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这些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除条款要求中有特别说明外，投标人应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未对任意一项主要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或者未按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判为无效。
6. 本**采购需求**中所有加注“▲”号的要求均为特别关注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这些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对于技术规格的特别关注要求，除条款要求中有特别说明外，投标人应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未对任意一项特别关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或者未按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作出不利的评估。

二、采购需求

1 项目概况

枫林校区建筑繁多，功能性质不同，每个建筑的消防设施功能各有不同，需要有一个具备专业技术及能力的团队来进行消防设备及设施维护。拟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一家符合项目要求的且有能力提供相应服务的供应商作为复旦大学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的服务单位。

本项目采用一次招标三年沿用的方式实施，合同一年一签，一年期满，经招标人考核合格后双方续签下一年合同，考核不合格不再续签。

2 相关执行标准

GB 25201-2010 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

3 服务范围、内容、标准及要求

3.1 服务范围：

3.1.1 消防设备清单（中标人在服务期限内对下列清单 1 至清单 6 中消防设备进行维保） 复旦大学枫林校区楼宇消防设备清单 1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设备名称 楼名	火灾报警控制器	消防广播主机	消防电话主机	防火门监控主机	电源监控主机	电气火灾监控主机	气体灭火控制主机	气体控制盘	可燃气体灭火主机	余压监控器	打印单元	单回路板	双回路板
护理学院 5 号楼	1	1	1								1		1
护理学院 4 号楼	1	1	1								1	1	
护理学院 6 号楼	1	1	1								1	1	
护理学院 1 号楼	1	1	1								1	1	
护理学院 8 号楼	1	1	1									1	
放医所 1 号楼													1
放医所 2 号楼	1	1	1								1	1	1
放医所 6 号楼	1	1	1								1	1	
放医所 8 号楼	1	1	1								1	1	
复星楼	1	1	1				1	1			2	1	4
治道楼	1	1	1	1	1	1	1	1			5	4	
明道楼	1	1	1				1	1			2	1	4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采购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2402040113）

东 3 号楼							1	1					
东 4 号楼	1	1	1	1	1	1					4		1
东 9 号楼	1	1	1								1		2
科研二号楼 AB	2	1	1	1	1	1	1	1		1	1	11	
科研二号楼 BC							4	4					
留学生公寓	1	1	1	1	1	1					4		1
西 7 号楼	1	1	1								1	1	1
西 8 号楼	1	1	1								1		1
24 号楼	1	1	1	1	1	1					4	1	
P3 实验室	1										1	1	
动物楼	1	1	1	1	1	1					5		2
学生活动中心	1	1	1								2	1	
康泉图书馆	2	2	2		1	1	2	2			8		9
13 号楼	1	1	1								1	1	2
20/21 号楼	1	1	1	1							2	2	
男生宿舍楼/地下室	1	1	1		1	1			2		4	16	
女生宿舍楼	1	1	1									16	
游泳馆	1	1	1		1	1			1		1	1	1
菜鸟驿站	1										1	1	
小商品一条街	1	1	1								1	1	
复旦尚谊学生公寓	1	1	1								1	1	
合计	32	29	29	7	9	9	11	11	3	1	59	67	31

复旦大学枫林校区楼宇消防设备清单 2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设备名称	消防排烟风机控制柜	消防电源强切控制柜	联动电源（辅助）	外控 24V 电源板	蓄电池	CRT 图形显示系统	CAN 总线联网板	220V 主机电源板	AC/DC 板	多线手动控制盘	多线水泵控制盘	多线风机、水泵控制器	可燃气体探测器（费加罗）
楼名													
护理学院 5 号楼		7	1	1	2		1	1	1	1	1		
护理学院 4 号		1	1	1	2		1	1	1	1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采购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2402040113）

楼													
护理学院6号楼			1	1	6		1	1	1	1			
护理学院食堂					3								
护理学院1号楼			1	1	5		1	1	1	1			
护理学院8号楼			1	1	7		1	1	1	1			
放医所1号楼					15			1		1			
放医所2号楼			1	1	7		1	1	1	1			
放医所6号楼		2	1	1	7		1	1	1	1	1		
放医所7号楼					7								
放医所8号楼		5	1	1	7		1	1	1	1	1	1	
复星楼	11	33	2	2	4		2	2	2	11	2	13	
治道楼	2	18	2	5	10		2	4	4	4	1	4	
明道楼	5	42	1	1	4		1	2	2	6	2	8	
东4号楼	1	5	2	5	8		1	5	5	2	1	2	
东9号楼			1	1	2		1	1	1	1			
科研二号楼AB	25	30	4	4	8	1	1	1	1	27	2	27	
科研二号楼BC										11			
留学生公寓		6	1	4	8		1	4	4				
西7号楼			1	1	2		1	1	1				
西8号楼		10	1	1	2		1	1	1	1			
24号楼	1	3	1	1	8		1	4	1	1		1	
动物楼	1	10	1	1	10	1	1	1	1	3	2	1	
学生活动中心			1	1	5		1	1	1				
康泉图书馆	8	67	2	8	16		2	8	8	16	3	13	
康泉图书馆地下车库	13	20											
13号楼	1	12	1	1	2		1	1	1	3	1	2	
20/21号楼	2	16	1	1	4		1	2	2	3	1	3	
男生宿舍楼/地下室	9	33	1	1	2		1	2	1	1		9	80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采购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2402040113）

女生宿舍楼	5	20	1	1	2		1	2	1	1		5	
游泳馆	6	34	1	1	2		1	2	2	6			4
小商品一条街			1	1	2		1	1	1				
复旦尚谊学生公寓			1	1	2		2	1	1				
合计	90	374	35	50	171	2	32	55	49	106	18	89	84

复旦大学枫林校区楼宇消防设备清单 3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设备名称	光电感烟探测器	光电感温探测器	手动报警按钮	声光报警器	消火栓按钮	消防电话分机	各类输入及输出模块	消防广播	楼层显示器	各类排烟阀,防火阀、正压阀	应急照明控制器	应急照明集中电源	各类应急灯
楼名													
护理学院 5 号楼	228	7	20	20	21		14	28					28
护理学院 4 号楼	39		4	4			3	6					8
护理学院 6 号楼	137		14	14	9		17	25	5		1	1	45
护理学院食堂	72	23	18	18	10		3	16	2			1	21
护理学院 1 号楼	64		9	9			12	9	3		1	1	15
护理学院 8 号楼	72		6	6	12		9	13	6	15	1	1	25
放医所 1 号楼	160		20	20	15		34	35	5		5	5	35
放医所 2 号楼	44	3	4	4			14	8	4		1	1	10
放医所 6 号楼	11		2	2			4	2	2		1	1	4
放医所 7 号楼	20		2	2			3	2	2			1	4
放医所 8 号楼	107		11	11	17		18	16	6			1	43
复星楼	539	343	49	49	80	16	125	81	11	39			180
治道楼	296		61	61	48	8	120	80	12	25	1	12	147
明道楼	533	24	53	53	53		170	89		18			175
东 3 号楼	66		6	6				6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采购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2402040113）

东 4 号楼	103		6	6	11	3	9	16	2	3	1	1	30
东 5 号楼					15		10	15					20
东 12 号楼	96		10	10			22	10	5				15
东 9 号楼	66		8	8			13	12	5				12
科研二号楼 AB	1612	8	83	83	128	9	376	150	20	152			283
科研二号楼 BC	1486	62	82	82	124	9	188	180	36	136			310
留学生公寓	218	16	13	13	22	1	5		6		1		45
西 6 号楼	88		7	7	14		6	28	3			3	63
西 7 号楼	355		23	23	15		12	30	4				36
西 8 号楼	294		16	16	13		21	30	4				40
24 号楼	86		7	7		1	15	14	3	4	1	1	26
P3 实验室	53		1	1									3
动物楼			17	17	23	8	73	48	4	24	1	4	71
学生活动中心	97		19	19	14	4	2	38	4	1	3		36
康泉图书馆	1137	301	144	144	126	20	149	270	36	110	1	3	396
康泉图书馆地下车库	663	20	43	43	73	22	107	55	5	33			90
13 号楼	458	20	30	30	30	1	60	50	10	20			90
20/21 号楼	175	6	17	17	32	2	54	30	6	10			40
第一教学楼	40		8		15				5				40
第二教学楼													90
男生宿舍楼/地下室	1569	105	168	168	170	15	497	340	20	86			748
女生宿舍楼	1335	57	152	152	170		402	340	20	78			745
游泳馆	409	35	54	54	36	10	53	50	5	17			180
菜鸟驿站	3		1	1									2
小商品一条街	36		2	2				10					8
复旦尚谊学生公寓	78	5	9	9	9		6	1					30
合计	12845	1035	1199	1191	1305	129	2626	2133	261	771	19	37	4189

复旦大学枫林校区楼宇消防设备清单 4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设备名称	各类疏散指示标志灯	各类防火卷帘门	各类防火卷帘控制箱	各类挡烟垂壁	各类挡烟垂壁控制箱	各类防火门	防排烟系统	消防广播系统	其它消防控制线路	消防联动控制线路	应急照明疏散线路	七氟丙烷钢瓶组	七氟丙烷灭火系统组件
楼名													
护理学院 5 号楼	35					14		1	1	1	1		
护理学院 4 号楼	12					4		1		1	1		
护理学院 6 号楼	35					10		1	1	1	1		
护理学院食堂	21							1	1	1	1		
护理学院 1 号楼	15							1		1	1		
护理学院 8 号楼	25					8		1	1	1	1		
放医所 1 号楼	45												
放医所 2 号楼	13					2		1	1	1	1		
放医所 6 号楼	4							1	1	1	1		
放医所 7 号楼	3					1		1		1	1		
放医所 8 号楼	28					12		1	1	1	1		
复星楼	180	1	1			18	11	1	1	1	1	2	1
治道楼	87					71	1	1	1	1	1	2	1
明道楼	135	6	6			54	1	1	1	1	1	4	1
东 3 号楼	6											2	1
东 4 号楼	25					6	1	1	1	1	1		
东 5 号楼	20									1			
东 12 号楼	30					5					1		
东 9 号楼	14							1	1	1	1		
科研二号楼 AB	285					54	2	1	1	1	1	2	2
科研二号楼 BC	281	4	4			53						20	4
留学生公寓	53					12			1	1	1		
西 6 号楼	78					15		1	1	1	1		
西 7 号楼	42							1	1	1	1		
西 8 号楼	70							1	1	1	1		
24 号楼	32					3	1	1	1	1	1		
P3 实验室	5									1	1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采购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2402040113）

动物楼	54					24	1	1	1	1	1		
学生活动中心	38							1	1	1	1		
康泉图书馆	396	22	22			133	1	1	1	1	2	15	2
康泉图书馆地下车库	140	20	20			20	1		1	1	1		
13 号楼	102	10	10			20	1	1	1	1	1		
20/21 号楼	70			5	5	17	1	1	1	1	1		
第一教学楼	50												
第二教学楼	102												
男生宿舍楼/地下室	421	11	11			105	1	1	1	1	1		
女生宿舍楼	419	2	2			105	1	1	1	1	1		
游泳馆	156	8	8			23	1	1	1	1	1		
菜鸟驿站	2										1		
小商品一条街	8												
复旦尚谊学生公寓	36										1		
合计	3573	84	84	5	5	789	25	28	27	32	35	47	12

复旦大学枫林校区楼宇消防设备清单 5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设备名称 楼名	细水雾系统电气控制柜	细水雾系统电气控制系统	细水雾灭火系统	细水雾水泵	各类预作用阀	消防水炮	消防泵控制柜	喷淋泵控制柜	喷淋稳压泵控制柜	喷淋强起柜	喷淋消防巡检柜	双电源柜	消防稳压泵控制柜
护理学院 5 号楼							1						1
护理学院食堂							1						1
护理学院 8 号楼							1						1
放医所 8 号楼							1						1
复星楼							1	1	1				1
治道楼							1		1				
明道楼							1	1					1
东 5 号楼							1						1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采购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2402040113）

东 12 号楼							1						1
科研二号楼 BC					4		1	1	1	1	1	1	1
动物楼							1	1	1		1	1	1
康泉图书馆	1	1	1	7									
康泉图书馆地下车库							1	1	1	1	1	1	1
13 号楼							1	1	1	1		1	1
女生宿舍楼					1								
游泳馆						4							
合计	1	1	1	7	5	4	13	6	6	3	3	4	12

复旦大学枫林校区楼宇消防设备清单 6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设备名称	消防强起柜	各类消防水泵	各类喷淋泵	各类消防稳压泵	各类喷淋稳压泵	各类湿式报警阀组	气压罐	室内消防箱	末端试水装置	各类消防阀门	各类喷淋头	室内喷淋系统管网	室内消火栓系统管网	室外消防栓管网系统	各类水泵接合器	各类室外消防栓
楼名																
护理学院 5 号楼		2		2				21		24			1	1	2	1
护理学院 6 号楼								9		6			1		1	
护理学院食堂		2		2			1	10		6			1			
护理学院 8 号楼		2		2			1	12					1		1	
放医所 1 号楼								15		10						
放医所 8 号楼		2		2			1	17		25			1	1	1	1
复星楼		2	2	2	2	3	2	80	9	31	2170	3	1		4	
治道楼		2		2		2	1	48	12	30	1200	2	1	1	5	2
明道楼		2	2	2	2	2	1	53	14	53	1338	2	1	1	5	3
东 4 号楼								11		8			1			
东 5 号楼		2		2			1	15		20			1			
东 12 号楼		2		2			1	6		12				1		
东 9 号楼								10					1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采购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2402040113）

科研二号楼 AB								128	20	150	6225		1	1	3	6
科研二号楼 BC	1	2	2	2	2	12	2	124	28	283	6300	16	1			
留学生公寓								23					1		1	
西 6 号楼						1		14	3	30	450	1	1			
西 7 号楼								15					1			2
西 8 号楼													1			
动物楼		2	2	2	2	1	2	23	4	55	455	1	1	1	4	2
学生活动中心								14		16			1		1	
康泉图书馆								126	18	85	3500	5	1		10	3
康泉图书馆地下车库	1	2	2	2	2	5	2	73	4	183	1276	3	1			
13 号楼		2	2	2	2	1	2	30	10	21	551	1	1	1	4	1
20/21 号楼								32								1
第一教学楼								15					1			
男生宿舍楼/地下室	1					6		170	22	120	3200	1	1	1	10	3
女生宿舍楼						5		170	22	120	3230	1	1	1		
游泳馆	1					1		36	4	67	528	1	1	1	6	2
复旦尚谊学生公寓								9		10			1			
新劳工宿舍 2200 弄								1309								
合计	4	26	12	26	12	39	17	2618	170	1365	30423	37	27	11	58	27

3.1.2 对于复旦大学枫林校区范围内各楼宇，在清单 1 至清单 6 以外，但在本次招标期限内超出质保期的消防设施设备，提供免费维保服务。

3.2 服务内容、具体标准及要求：

3.2.1 投标人应针对以下服务内容提出具体可行的维护保养服务方案，包括：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维护保养服务方案、室内消火栓系统维护保养服务方案、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维护保养服务方案、应急照明疏散指示维护保养服务方案、防火分区维护保养服务方案、防排烟系统维护保养服务方案、消防水泵系统维护保养服务方案、室外消火栓系统维护保养服务方案、其他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方案、备品备件供应和管理方案。

3.2.2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 对火灾报警系统作定期检查和试验。

(a) 每年对火灾报警功能设备（如烟感、温感、手报、模块的等）进行功能试

验不少于一次，即每月至少不重复抽查全部设备的 10%。

- (b) 每月对火灾显示盘的报警显示功能做检查试验不少于一次。
- (c) 每年对消防电话分机、插孔进行呼叫功能试验不少于一次，即每月不重复抽查全部设备的 10%。

(2) 对消防系统联动设备作定期检查和试验。

- (a) 每年对防排烟设备、防火卷帘门等控制设备做消防联动试验不少于两次。
- (b) 每年对火灾事故广播进行消防联动试验不少于两次。
- (c) 每年对电梯进行强制停于首层消防联动试验不少于两次。
- (d) 每年对消防通讯设备在消防控制室进行对讲通话试验不少于两次。
- (e) 每年进行强制切断非消防电源消防联动试验不少于两次。

(3) 对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控制线路及联动线路的故障进行维修。

(4) 对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故障进行维修。

(5) 对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消防通讯线路、消防主机电源检查及消防主机接地线路的故障的检查及维修。

3.2.3 室内消火栓系统

(1) 每月对消防泵进行启动运转试验，并对消防泵进行消火栓按钮联动启泵试验。

(2) 每月对系统上左右的控制阀门进行检查，保证控制阀门处于正常工作状态。

(3) 每月对消火栓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4) 每季度对最不利点消火栓进行静压压力试验。

(5) 每半年对室内消火栓箱内的水枪、水带等设备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通报。

(6) 每年对水泵接合器的接口及附件进行检查。

(7) 每年抽查消火栓的出水情况对重点部位的消火栓每年进行出水检查。

3.2.4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1) 每月对水源控制阀、报警阀组进行检查，保证系统各种阀门处于工作状态。

(2) 每月对喷淋水泵进行启动运转试验不少于一次。

(3) 每月对电磁阀做启动试验不少于一次，动作时常时马上通知单位及时更换。

(4) 每月对喷头进行外观检查，发现有不正常的喷头及时更换，当喷头上有异物时及时清除。

(5) 每季度对湿式报警阀旁的放水试验阀进行泄水试验，验证湿式报警阀的供水能力。

(6) 每半年利用末端试水装置对水流指示器进行试验。

(7) 每年对水泵接合器的接口及附件进行检查并进行维护。

(8) 每年对消防水池，消防水箱及消防气压给水设备的消防储水位及消防气压给水设备的压力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协助单位处理。

3.2.5 应急照明疏散指示

(1) 每周检查安全出口、疏散通道、重要场所的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是否处

于正常完好使用状态。

(2) 每月试验应急照明灯和疏散指示灯切断电源后是否能正常工作。

3.2.6 防火分区

(1) 每周检查木质防火门、防火卷帘门、电动防火门等完好情况。

(2) 每季度手动或自动启停防火卷帘门、电动防火门试验，检查其性能。

3.2.7 防排烟系统

(1) 每周检查送风、排风机房工作环境以及送风机、排烟机、电源控制柜、送风阀等是否处于正常完好状态。

(2) 每半年手动或自动打开排烟阀、启停送风机、排烟机查看其性能。

(3) 每半年手动或自动方式关闭空调通风系统、电动防火阀试验，检查其性能。

3.2.8 消防水泵系统

(1) 每月启动水泵不少于一次，保持消防水池、气压水罐等储水充足，稳压泵正常运行。

(2) 保持系统出水管网及管道阀门常开，水泵类别、水流方向、阀门开启状态、配电柜开关状态等标识清晰，配电柜开关处于自动（接通）状态。

(3) 每日应对稳压泵的停泵启泵压力和启泵次数等进行检查和记录运行情况。

(4) 每季度应对消防水泵的出流量和压力进行一次试验。

3.2.9 室外消火栓系统

(1) 用专用扳手转动消火栓启动杆，检查其灵活性，必要时加注润滑油。

(2) 检查出水口闷盖是否密封，有无缺损。

(3) 每年开春后入冬前对地上消火栓逐一进行出水试验。出水压力应满足要求，在检查中可使用压力表测试管网压力，或者连接水带进行射水试验，检查管网压力是否正常。

(4) 每半年检查消火栓前端阀门井及阀门情况，发现阀门损坏或者阀门井堵塞应及时更换处理。

3.2.10 其他

(1) 每月检查集水坑排设备，自救逃生设备，消防电源及自动切换设备是否处于正常完好状态。

(2) 备品备件供应和管理。

(3) 每季度试验消防电源末端的切换功能。

4 服务人员配置要求

4.1 投标人需为本项目安排专业的项目团队，团队成员中要求配备不少于 1 名注册消防工程师（同时具有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证书），不少于 8 名消防设施操作员（应取得消防设施操作员中级（四级）及以上等级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团队成员需具备与本项目相关的项目经验，负责人需要承担过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项目的类同职位。项目团队人员应有明确分工和基本的轮换、备勤安排。

4.2 ★本项目要求配备上述项目团队中不少于 2 人驻场，提供 7×24 小时服务响应（含国

定节假日），其中至少包含 1 名女性消防设施操作员。（提供承诺函）

5 服务质量要求

5.1 总体目标：

- (1) 保障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整体正常运行。
- (2) 保障室内消火栓系统的整体正常运行。
- (3) 保障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的整体正常运行。
- (4) 保障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的整体正常运行。
- (5) 保障防排烟系统的整体正常运行。
- (6) 保障消防水泵系统的整体正常运行。
- (7) 保障室外消火栓系统的整体正常运行。

5.2 服务要求：

- (1) 7×24 小时技术服务热线电话支持，15 分钟内响应报修。
- (2) 能在 24 小时内解决硬件设备和消防主机系统故障，故障解决后提供详细维修计量和报告。是否提供硬件资源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做明确说明。
- (3) 投标人需提供详细合理的系统巡检和保养方案以及系统扩容配合方案。并根据所提供的消防系统巡检周期等维护内容进行报价。
- (4) 投标方案中需明确投标报价、维护工作内容、维护范围以及详细的维护设备清单。
- (5) 协调配合解决相关外围设备的故障处理和应用技术问题。
- (6) 提供系统数据分析研究报告，并出具分析结果。
- (7) 项目正式启动前一周内，中标人需确认项目配备的团队成员全部到位以及项目所需的备品备件的供应保障。
- (8) 提供系统优化完善咨询方案建议等。
- (9) 协调消防产品供应商及其他供应商解决故障问题。
- (10) 制定标准化维保工作流程及相关表格，建立与系统相关的维保数据库。
- (11) 投标人可提供的其他用于提升本项目服务质量的佐证材料。

5.3 投标人应提供总体目标质量控制方案、故障解决后维修计量和报告方案（需明确提供 7×24 小时技术服务热线电话支持，15 分钟内响应报修，24 小时内解决硬件设备和消防主机系统故障，故障解决后提供详细维修计量和报告）、系统扩容配合和系统优化完善咨询方案、协调消防产品供应商及其他供应商解决故障问题方案、维保数据库设计。

6 其他相关说明

6.1 中标人应在每年度维保工作的最后一个月提交当年度维保工作总结，作为本年度维保工作考核的参考依据。

6.2 投标人应满足《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从业条件》（应急〔2019〕88 号）中关于从事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服务的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应当具备的条件

6.3 投标人需明确在正常开展维保工作之外，可提供消防设施操作员配合完成学校各类活

动的消防保障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活动现场的消防报警系统及设施设备的巡视值守工作）且不另行收费，并提供学校活动配合方案。

6.4 投标人需针对突发情况制定应急预案，并在发生突发情况时根据预案提供相应的人员、软硬件资源和设施设备保障。

7 报价要求

7.1 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费

7.1.1 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费：三年预算总金额为 111 万元，每年预算金额为 37 万。

7.1.2 ★本次投标报价为三年合计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费。投标人还应填报每年度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费，每年费用金额一致。

7.1.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年度报价三年有效。

7.2 备品备件材料费

7.2.1 备品备件材料费：三年预算总金额为 81 万元，每年预算金额为 27 万，此项费用按实际产生金额结算，但不超过预算金额，即年度备品备件材料费总结算金额不超过 27 万。

7.2.2 ★备品备件报价：备品备件报价报单价折扣率。投标人应根据主要备品备件报价要求表中所列的备品备件的材料费单价基准价填报折扣率（折扣率不得高于 100%），中标后按实际产生费用，以“备品备件单价基准价×中标折扣率”进行结算。

7.2.3 主要备品备件报价要求：

主要备品备件报价要求表

序号	备品备件名称	现有规格型号	报价数量	报价单位	现有产品的品牌情况	单价基准价 (单位：元)
1)	喷淋主泵	FBD5.5/30G-1SG	1	台	莲盛、凯泉、人民	12139.15
2)	喷淋稳压泵	FBD6.0/11G-1SG	1	台	莲盛、凯泉、人民	7136.8
3)	喷淋控制柜	一控二	1	套	莲盛、凯泉、人民	8399.12
4)	喷淋稳压控制柜	一控二	1	套	莲盛、凯泉、人民	9000
5)	消防主泵	XBD5.5/30G-1SG	1	台	莲盛、凯泉、人民	10730.79
6)	消防稳压泵	XBD6.0/11G-1SG	1	台	莲盛、凯泉、人民	7161.8
7)	消防控制柜	一控二	1	台	莲盛、凯泉、人民	8399.12
8)	消防稳压泵控制柜	一控二	1	台	莲盛、凯泉、人民	9000
9)	消防巡检柜	LSKB-XJ-22	1	台	莲盛、凯泉、人民	28000
10)	应急机械强启柜	JZYJ-100A	1	台	莲盛、凯泉、人民	12000
11)	气压罐	V-50L	1	台	莲盛、凯泉、人民	5359.18
12)	气压罐	V-150L	1	台	莲盛、凯泉、人民	8000
13)	湿式报警阀	DN150	1	台	金盾、水力、闵泰	3550.11
14)	湿式报警阀	DN100	1	台	良工、唐沽、正兴	3102.32
15)	信号阀	DN150	1	台	良工、唐沽、正兴	1001.43
16)	信号阀	DN100	1	台	良工、唐沽、正兴	808.45
17)	信号阀	DN80	1	台	良工、唐沽、正兴	568.04
18)	信号阀	DN65	1	台	良工、唐沽、正兴	470.56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采购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2402040113）

19)	水流指示器	DN15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1111.06
20)	水流指示器	DN10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881.09
21)	水流指示器	DN8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661.38
22)	水流指示器	DN65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515.56
23)	过滤阀	DN20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1786.62
24)	过滤阀	DN15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1261.85
25)	过滤阀	DN10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957.18
26)	闸阀	DN20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1811.22
27)	闸阀	DN15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1226.5
28)	闸阀	DN10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917.38
29)	闸阀	DN8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604.98
30)	闸阀	DN65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495.53
31)	闸阀	DN5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418.49
32)	闸阀	DN4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257.18
33)	止回阀	DN15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1231.63
34)	止回阀	DN10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837.81
35)	止回阀	DN8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617.51
36)	止回阀	DN65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505.46
37)	止回阀	DN5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378.87
38)	止回阀	DN4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254.36
39)	高压软接头	DN150	1	套	良工、唐洁、正兴	778.35
40)	高压软接头	DN100	1	套	良工、唐洁、正兴	595.54
41)	高压软接头	DN80	1	套	良工、唐洁、正兴	423.31
42)	高压软接头	DN65	1	套	良工、唐洁、正兴	280.55
43)	高压软接头	DN50	1	套	良工、唐洁、正兴	217.74
44)	高压软接头	DN40	1	套	良工、唐洁、正兴	179.95
45)	槽钢	20#	1	米	唐钢、马钢、宝得	152.03
46)	槽钢	18#	1	米	唐钢、马钢、宝得	135.94
47)	槽钢	16#	1	米	唐钢、马钢、宝得	134.61
48)	槽钢	12#	1	米	唐钢、马钢、宝得	132.18
49)	槽钢	10#	1	米	唐钢、马钢、宝得	131.29
50)	槽钢	8#	1	米	唐钢、马钢、宝得	129.5
51)	槽钢	6#	1	米	唐钢、马钢、宝得	112.06
52)	角铁	5*5	1	米	唐钢、马钢、宝得	127.88
53)	角铁	4*4	1	米	唐钢、马钢、宝得	106.65
54)	角铁	3*3	1	米	唐钢、马钢、宝得	93.74
55)	高压软盘	DN25	1	套	恒盾、福兴、金盾	295.75
56)	压力表	16kg	1	套	国标/优质	121.87
57)	电接点压力表		1	套	国标/优质	156.12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采购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2402040113）

58)	放气阀	DN25	1	套	港合、唐洁、正兴	151.09
59)	铜球阀	DN25	1	套	良工、唐洁、正兴	85.32
60)	电源线	4 m ²	1	米	起帆、圆通、祖杰	7.15
61)	电源线	6 m ²	1	米	起帆、圆通、祖杰	8.26
62)	电源线	10 m ²	1	米	起帆、圆通、祖杰	10.1
63)	电源线	16 m ²	1	米	起帆、圆通、祖杰	17.34
64)	电缆线	16*3+10*2	1	米	起帆、圆通、祖杰	71.2
65)	电缆线	25*3+16*2	1	米	起帆、圆通、祖杰	92.16
66)	电缆线	35*3+25*2	1	米	起帆、圆通、祖杰	122.89
67)	消火栓箱体	国标规格	1	套	金盾、上海东卫、上海之红	696.75
68)	消火栓箱体（不锈钢）	国标规格	1	套	金盾、上海东卫、上海之红	1776.83
69)	消火栓栓头	DN65	1	套	双龙、易红、闵泰	392.06
70)	水带	DN65(25m 带接口)	1	根	鲸鱼、川消、中消	237.67
71)	球墨管	DN200	1	米	骏通、健牛、新兴	330.04
72)	球墨管	DN150	1	米	骏通、健牛、新兴	219.04
73)	球墨管	DN100	1	米	骏通、健牛、新兴	162.91
74)	镀锌钢管	DN200	1	米	友发、金州、华岐	258.47
75)	镀锌钢管	DN150	1	米	友发、金州、华岐	204.81
76)	镀锌钢管	DN100	1	米	友发、金州、华岐	123.74
77)	镀锌钢管	DN80	1	米	友发、金州、华岐	113.35
78)	镀锌钢管	DN65	1	米	友发、金州、华岐	130.45
79)	镀锌钢管	DN50	1	米	友发、金州、华岐	71.43
80)	镀锌钢管	DN40	1	米	友发、金州、华岐	76.53
81)	镀锌钢管	DN32	1	米	友发、金州、华岐	79.68
82)	镀锌钢管	DN25	1	米	友发、金州、华岐	65.02
83)	沟槽弯头	DN200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245.43
84)	沟槽弯头	DN150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160.95
85)	沟槽弯头	DN100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110.76
86)	沟槽弯头	DN80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88.25
87)	沟槽钢卡	DN200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165.55
88)	沟槽钢卡	DN150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127.7
89)	沟槽钢卡	DN100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132.1
90)	沟槽钢卡	DN80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101.17
91)	沟槽正三通	DN200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254.9
92)	沟槽正三通	DN150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185.37
93)	沟槽正三通	DN100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117.45
94)	沟槽法兰	DN200	1	片	坊安、莱德、迈克	489.27
95)	沟槽法兰	DN150	1	片	坊安、莱德、迈克	349.96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采购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2402040113）

96)	沟槽法兰	DN100	1	片	坊安、莱德、迈克	268.37
97)	沟槽法兰	DN80	1	片	坊安、莱德、迈克	224.86
98)	丝扣法兰	DN65	1	片	坊安、莱德、迈克	154.95
99)	丝扣法兰	DN50	1	片	坊安、莱德、迈克	126.09
100)	丝扣法兰	DN40	1	片	坊安、莱德、迈克	104.68
101)	沟槽异径三通	DN200*150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276.76
102)	沟槽异径三通	DN150*100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212.5
103)	沟槽异径三通	DN100*80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132.86
104)	沟槽机械三通	DN165*65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130.18
105)	沟槽机械三通	DN165*50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129.53
106)	沟槽机械三通	DN165*40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129.1
107)	沟槽机械三通	DN165*32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128.88
108)	沟槽机械三通	DN165*25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128.88
109)	沟槽机械三通	DN100*65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106.4
110)	沟槽机械三通	DN100*65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106.4
111)	沟槽机械三通	DN100*40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106.4
112)	沟槽机械三通	DN100*32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106.19
113)	沟槽机械三通	DN100*25	1	只	坊安、莱德、迈克	106.19
114)	喷淋头	DN15	1	只	双龙、金盾、水力	46.66
115)	隐蔽式喷淋头	DN15	1	只	双龙、金盾、水力	30
116)	沟槽异径大小头	DN200*150	1	只	双联、金盾、水力	179.33
117)	沟槽异径大小头	DN150*100	1	只	双联、金盾、水力	183.12
118)	沟槽异径大小头	DN100*80	1	只	双联、金盾、水力	101.89
119)	沟槽异径大小头	DN100*25	1	只	双联、金盾、水力	101.89
120)	火灾控制器	JB-9108G/252	1	台	松江、海湾、利达	29421.7
121)	火灾控制器	JB-9108G/504	1	台	松江、海湾、利达	32905.54
122)	火灾控制器	JB-9108G/756	1	台	松江、海湾、利达	35241.13
123)	火灾控制器	JB-9108G/1008	1	台	松江、海湾、利达	37211.62
124)	火灾控制器	JB-9108G/1260	1	台	松江、海湾、利达	37998.12
125)	火灾控制器	JB-9108G/1512	1	台	松江、海湾、利达	38425.53
126)	火灾控制器	JB-9108G/1764	1	台	松江、海湾、利达	38746.07
127)	火灾控制器	JB-9108G/2016	1	台	松江、海湾、利达	39152.07
128)	火灾控制器	JB-9108G/2268	1	台	松江、海湾、利达	4110.87
129)	火灾控制器	JB-9108G/2520	1	台	松江、海湾、利达	41486.98
130)	火灾控制器	JB-9108G/2772	1	台	松江、海湾、利达	41681.45
131)	火灾控制器	JB-9108G/3024	1	台	松江、海湾、利达	41940.01
132)	火灾控制器	JB-9108G/3276	1	台	松江、海湾、利达	42177.21
133)	火灾控制器	JB-9108G/3528	1	台	松江、海湾、利达	42431.51
134)	火灾控制器	JB-9108G/3780	1	台	松江、海湾、利达	42672.98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采购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2402040113）

135)	火灾控制器	JB-9108G/4032	1	台	松江、海湾、利达	42935.82
136)	消防电话	HJ-1756Z	1	台	松江、海湾、利达	2230.85
137)	消防应急广播	HJ-1757/SW250G	1	台	松江、海湾、利达	2453.02
138)	消防应急广播	HJ-1757/SW500G	1	台	松江、海湾、利达	3326.39
139)	话筒	CDM-509	1	个	松江、海湾、利达	95.97
140)	蓄电池	12V24AH	1	节	松江、海湾、利达	545.52
141)	烟感	JTY-GD-3002D	1	只	松江、海湾、利达	307.18
142)	温感	JTW-BCD-3005B	1	只	松江、海湾、利达	392
143)	9000 型底座	HJ-DZ9902	1	只	松江、海湾、利达	15
144)	手动报警按钮	J-SAP-M-9201(带电话插孔)	1	只	松江、海湾、利达	227.45
145)	声光报警器	YA9204	1	只	松江、海湾、利达	218.18
146)	控制模块	HJ-9501	1	只	松江、海湾、利达	368.57
147)	信号模块	HJ-9502	1	只	松江、海湾、利达	300
148)	短路隔离器	HJ-9503	1	只	松江、海湾、利达	296.43
149)	总线式电话分机	HY5716B	1	只	松江、海湾、利达	271.06
150)	喇叭	YB-2608	1	只	松江、海湾、利达	975.28
151)	端子箱	HJ-1701/40	1	只	松江、海湾、利达	688.1
152)	楼层显示盘	JB-YX-252A	1	台	松江、海湾、利达	3006.84
153)	消火栓按钮	J-XAPD-9301	1	只	松江、海湾、利达	215.48
154)	回路板	单回路	1	块	松江、海湾、利达	2486.36
155)	电源板		1	块	松江、海湾、利达	2521.36
156)	多线板		1	块	松江、海湾、利达	2154.93
157)	联网通讯板	报警主机专用	1	块	松江、海湾、利达	2000
158)	镀锌电线管	Φ20	1	米	国标/优质	25.81
159)	阻燃双绞线	1.5 m ²	1	米	起帆、祖杰、圆通	6.14
160)		2.5 m ²	1	米	起帆、祖杰、圆通	8.17
161)	电缆	2.5 m ² *4+1.5 m ² *8	1	米	起帆、祖杰、圆通	37.24
162)	阻燃 PVC 管	Φ20	1	米	中财、公元、深星	18.81
163)	疏散指示灯	免费保修两年	1	只	拿斯特、炽通、飞利浦	159.37
164)	安全出口	免费保修两年	1	只	拿斯特、炽通、飞利浦	140.14
165)	应急灯	免费保修两年	1	只	拿斯特、炽通、飞利浦	178.92
166)	电源线	2.5 m ²	1	米	起帆、圆通、祖杰	4.99
167)	断路器	10A	1	只	人民、德力西、正泰	739.37
168)	插座	5 眼	1	只	西门子、松下、正泰	37.36
169)	防火桥架	100*200	1	米	国标/优质	129.57
170)	防火桥架	50*100	1	米	国标/优质	92.7
171)	电缆	4*2.5 m ²	1	米	起帆、祖杰、圆通	17.63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采购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2402040113）

172)	电缆	6*2.5 m ²	1	米	起帆、祖杰、圆通	20.86
173)	电缆	8*2.5 m ²	1	米	起帆、祖杰、圆通	24.81
174)	电缆	10*2.5 m ²	1	米	起帆、祖杰、圆通	27.82
175)	电缆	12*2.5 m ²	1	米	起帆、祖杰、圆通	29.76
176)	电缆	16*2.5 m ²	1	米	起帆、祖杰、圆通	37.06
177)	电缆	20*2.5 m ²	1	米	起帆、祖杰、圆通	43.51
178)	电缆	30*2.5 m ²	1	米	起帆、祖杰、圆通	61.2
179)	微型单片式空开	16A1P	1	只	人民、德力西、正泰	298.18
180)	微型单片式空开	10A1P	1	只	人民、德力西、正泰	244.55
181)	电源空气开关（脱扣）	250A	1	套	人民、德力西、正泰	625.02
182)	电源空气开关（脱扣）	200A	1	套	人民、德力西、正泰	618.5
183)	电源空气开关（脱扣）	160A（以下）	1	套	人民、德力西、正泰	542.63
184)	钢质防火门		1	平方	国标/优质	1084.22
185)	金属铁盒	86 型	1	只	国标/优质	15.27
186)	铝塑明盒	86 型	1	只	国标/优质	18.09
187)	防污隔断阀	DN200	1	台	港合、唐洁、正兴	3290.38
188)	防污隔断阀	DN150	1	台	港合、唐洁、正兴	2589.48
189)	防污隔断阀	DN100	1	台	港合、唐洁、正兴	2062.09
190)	抱箍三通	DN300*200	1	台	建支、莱德、迈克	2304.89
191)	抱箍三通	DN250*150	1	台	建支、莱德、迈克	1994.72
192)	抱箍三通	DN200*100	1	台	建支、莱德、迈克	1666.47
193)	泄压阀	DN200	1	台	港合、唐洁、正兴	3599.08
194)	泄压阀	DN100	1	台	港合、唐洁、正兴	2301.22
195)	水枪	DN65	1	支	明建、雨工、龙安	100.57
196)	接口	DN65	1	套	明建、雨工、龙安	98.86
197)	磁力锁	250KG	1	套	和皓、立方、消康	597.74
198)	电插锁		1	套	和皓、立方、消康	315.03
199)	电插锁上下支架	定制	1	套	和皓、立方、消康	241.04
200)	闭门器		1	套	和皓、立方、消康	416.49
201)	门禁控制器（含电源）	和皓、立方、海康	1	套	和皓、立方、消康	1406.15
202)	密码键盘	刷卡密码合一	1	套	和皓、立方、消康	375.09
203)	破碎按钮		1	套	和皓、立方、消康	114.42
204)	出门开关	门禁用	1	套	和皓、立方、消康	129.83
205)	变压器	220V 转 24V	1	个	人民、正泰、德力西	333.7
206)	接触器		1	个	人民、正泰、德力西	224.86
207)	继电器		1	个	人民、正泰、德力西	344.98
208)	流量计	DN150	1	台	港合、唐洁、正兴	2944.8
209)	水泵接合器	DN150	1	台	双龙、闵泰、管威	2868.84
210)	水泵接合器	DN100	1	台	双龙、闵泰、管威	5967.65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采购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2402040113）

211)	Y 型过滤器	DN20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1636.6
212)	Y 型过滤器	DN15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1237.44
213)	Y 型过滤器	DN10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946
214)	安全泄压阀	DN20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3590.66
215)	安全泄压阀	DN15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2894.67
216)	安全泄压阀	DN10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2350.37
217)	室外消火栓	DN15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1963.89
218)	室外消火栓	DN10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1564.11
219)	蝶阀	DN15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869.28
220)	蝶阀	DN10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689.12
221)	蝶阀	DN8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506
222)	蝶阀	DN65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405.25
223)	蝶阀	DN50	1	台	良工、唐洁、正兴	283.16
224)	网线	超五类	1	米	国标国标/优质	5.17
225)	橡塑管道保温棉	DN150	1	米	华美、格瑞、国美	54.01
226)	橡塑管道保温棉	DN100	1	米	华美、格瑞、国美	43.98
227)	橡塑管道保温棉	DN80	1	米	华美、格瑞、国美	37.27
228)	开挖混凝土路面	800mm*200mm	1	米	上海标准	190.64
229)	修复混凝土路面	800mm*200mm	1	米	上海标准	260.8
230)	开挖及回填沟土	800mm*600mm	1	米	上海标准	217.13
231)	消火栓玻璃	1520mm*670mm	1	块	国标国标/优质	55
232)	消火栓玻璃	1050mm*550mm	1	块	国标国标/优质	55
233)	消火栓玻璃	998mm*568mm	1	块	国标国标/优质	55
234)	消火栓玻璃	990mm*560mm	1	块	国标国标/优质	55
235)	消火栓玻璃	696mm*545mm	1	块	国标国标/优质	55
236)	消火栓玻璃	590mm*580mm	1	块	国标国标/优质	55
237)	消火栓玻璃	580mm*500mm	1	块	国标国标/优质	55
238)	消火栓玻璃	575mm*570mm	1	块	国标国标/优质	55
239)	消火栓玻璃	575mm*420mm	1	块	国标国标/优质	55
240)	消火栓玻璃	560mm*555mm	1	块	国标国标/优质	55
241)	消火栓玻璃	560mm*520mm	1	块	国标国标/优质	55
242)	消火栓箱门	1800mm*700mm	1	块	国标国标/优质	320
243)	消火栓箱门	1500mm*700mm	1	块	国标国标/优质	320
244)	报警主机 CPU 主板	3208 型	1	块	松江、海湾、利达	7200
245)	缓冲管	DN15	1	个	国标国标/优质	42
246)	考克	DN15	1	个	国标国标/优质	80
247)	气压罐	V-80L	1	台	莲盛、凯泉、人民	5278.96
248)	窨井盖	600*600	1	套	国标国标/优质	460
249)	石切窨井	600*600*600	1	处	国标国标/优质	480

250)	喷淋头装饰圈	DN15	1	个	恒盾、金盾、双龙	8
251)	增高节	DN100 50cm	1	个	建支、莱德、迈克	330
252)	增高节	DN100 30cm	1	个	建支、莱德、迈克	330
253)	放气勿入指示灯	CQ2013A	1	个	松江、海湾、利达	380

7.2.4 主要备品备件报价要求表中的“现有规格型号”、“现有产品的品牌情况”仅作参考之用，无限制性。投标人可使用与现有产品匹配兼容的其他品质上能到达现有备品备件质量或更优的产品。

7.2.5 在维护保养工作中，如投标人在检测中发现设备存在故障或不符合标准的情况：对于备品备件材料费单价不超过 300 元的，投标人应及时直接给予更换并向招标人汇报；对于材料费单价超过 300 元，应及时向招标人汇报，待招标人确认后再予以更换。

8 服务期限

本项目采用一次招标三年沿用的方式实施，合同一年一签，一年期满，经招标人考核合格后双方续签下一年合同，考核不合格不再续签。

9 付款方式

9.1 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费：

- (1) 每年合同签订后支付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费总金额的 25%。
- (2) 每年 6 月在完成阶段服务且验收通过后支付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费总金额的 25%。
- (3) 每年 9 月在完成阶段服务且验收通过后支付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费总金额的 25%。
- (4) 每年 12 月在完成全部年度服务且验收合格后支付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费总金额的 25%。

9.2 备品备件材料费：按每月实际发生的产品数量进行结算。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2402040113

第四章 合同条款¹

¹ 如果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则本合同视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复旦大学 XX 校区消防设施设备

维修保养合同

维保地点：复旦大学 XX 校区

维保时间：20XX 年度

维保公司：XXXX 公司

甲方：复旦大学（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XXXX

电话：XXXX

传真：XXXX

乙方：XXXX（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XXXX

电话：XXXX

传真：XXXX

联系人：XXX 手机：XXXX

开户行及帐号：XXXX

本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并共同签订，合同条款内容如下：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工程具体地点：XXXX（详细楼宇列表）等。
- 2、工程具体内容：
 - 1) 消防供配电设施
 - 2)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3) 消防供水设施
 - 4) 消火栓（消防炮）灭火系统
 - 5)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6) 防排烟系统
 - 7) 火灾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 8) 应急广播系统
 - 9) 消防专用电话
 - 10) 防火分隔设施
 - 11) 消防电梯
 - 12) 防火分隔设施

13) 合同约定校区范围内楼宇的其他消防设施。

【第二条】 合同期限

- 1、本合同自 20XX 年 1 月 1 日至 20XX 年 12 月 31 日止，时间为 12 月。
- 2、合同期满后，由甲方决定是否与乙方继续签订维护保养合同。

【第三条】 合同金额

1、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乙方考虑到甲方的经费预算额度，为了更好的支持甲方的教育事业、维护双方长期友好合作关系，本次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XX 元整（¥XX 元）。

2、系统设备零星维修产生的材料费用或需更换、新添配件，需甲方确认后另行结算（结算价格按 2026-2028 年度复旦大学 XX 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投标文件内主要备品备件报价清单价格为依据），不收取人工费。

3、系统设备因需要大修或整套设备进行更换改建，所产生的材料费、人工费经甲方确认，根据《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办法》，通过询价或招标确定施工单位，根据合同价格进行结算。

【第四条】 付款方式

1、第一期：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在一个月内支付合同款的 25%，计人民币 XX 元（大写）：XX 元。

2、第二期：六月份，消防设施与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备维修、保养及系统正常运行，经甲方组织对维保工作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支付合同价的 25%，计人民币 XX 元（大写）：XX 元。

3、第三期：九月份，消防设施与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备维修、保养及系统正常运行，经甲方组织对维保工作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支付合同价的 25%，计人民币 XX 元（大写）：XX 元。

4、第四期：十二月份，消防设施与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备维修、保养及系统正常运行，经甲方组织对维保工作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支付合同价的 25%，计人民币 XX 元（大写）：XX 元。

【第五条】 甲乙双方责任

1、乙方责任：

1.1、项目负责人：XX，联系电话：XX。按照维修保养技术方案（技术方案另附，作为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份），于本合同生效后【10】日内，对合同范围内的消防设施设备进行全面检修与保养，及时排除故障，保持系统正常运行。

1.2、系统全面检修保养工作结束，实施每月进行一次以上巡查检修，每季度一次复查，年度作一次全面测试、调试，测试日期根据甲方情况商定。

1.3、协助配合甲方建立消防设施设备的维修保养记录档案，内容包括每月巡查检修、季度复查、调试等，每次检修内容和结果交甲方有关负责人审核确认，经双方签名后备案。

1.4、消防设施和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在运行中发生故障，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即派专业维修人员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置。

1.5、为甲方培训相关的系统监控操作人员。

1.6、落实安全管理责任，严格要求工作人员遵守安全作业流程；乙方工作人员因提供服务发生事故的，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责任，甲方不对此承担责任。

1.7、在合同有效期内，保障系统正常运行，配合做好每年一次的消防设施检查检测工作。

1.8、在合同有效期内，配合甲方做好校园重要活动及时间节点的系统安全运行保障和驻校保障工作。

1.9、在合同有效期内，配合甲方做好校园应急处置工作。甲方认为乙方委派工作人员不符合要求的，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工作人员。

1.10、乙方应对提供服务过程中获取的甲方相关图纸和资料、技术参数等信息予以严格保密，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披露。

2、甲方责任：

2.1、项目负责人：XX 联系电话：XX。维护保养期间为乙方工作人员提供便利，办理维保人员进出学校的车辆通行证、临时出入证及校园卡，以保障专业维修人员顺利开展工作。

2.2、对乙方维护保养工作质量进行督促检查，检修工作记录或报告经双方确认签名后，由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备案。

2.3、为乙方专业维修人员提供消防设施所需要的相关图纸和资料，以利于消防工程公

司为甲方提供更好的优质服务，确保维修工程质量。

2.4、按合同规定及时付汇相关款额，乙方在维修保养期间所产生的应由甲方承担的合同之外费用，在支出前经甲方确认的，甲方应在收到相关票据后一个月内结清并按时给付。

2.5、对乙方在维护保养工作中，所发现或提出现场有不符现行消防规范的问题，甲方应及时配合和整改。

【第六条】其它约定

1、维修保养工作期间，乙方工作人员须遵守甲方管理制度，违反规定的按照甲方规章制度进行处理。

2、乙方工作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发生的疾病、工伤等所有医疗、误工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3、日常维修保养工作中，因系统需要更新、更换设备，或需要大修时均需甲方签字认可。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维保不到位或未及时维修等原因造成消防设施设备不能正常工作，或违反保密义务的，甲方所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如乙方未尽合同规定或履行相关义务，甲方可向乙方提出质疑或扣押、扣除有关款项金额。

3、因发生不可抗拒的违约责任，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应向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补充条款

1、乙方每天指定 2 名专业技术人员负责甲方的日常维修保养工作，技术人员应服从甲方管理，接受甲方的工作安排。

2、维保、维修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标准。

3、提供校区内新建或改建楼宇投入使用质保期内的消防设施系统的定期巡视服务，如遇设施故障损坏，及时通知甲方联系原施工质保单位进行维修更换。提供未列入合同约定的楼宇定期巡视服务。

【第九条】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签名后生效，一式陆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贰份。

甲方：复旦大学

乙方：XX 公司

（盖章）

（盖章）

甲方代表（签名）：

乙方代表（签名）：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行及账号：

开户行及账号：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安全生产及文明责任协议书格式

安全生产及文明责任协议书

为落实维护保养安全生产的管理要求，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上海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确保维保工作的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同意明确如下协议：

一、乙方应积极组织开展创安全生产无事故活动；及时传达和部署上级的有关精神和要求，加强安全生产工作责任。

二、甲方有权对乙方安全规范作业、文明工作情况随机检查；对乙方及有关人员发生的违章、违法行为和存在的问题，甲方有权制止教育、责成其限期整改。必要时每次按责任违约给予 500-1000 元的经济处理。

三、乙方结合维护保养现场实际情况，落实如下有关要求：

- 1、实施维护保养工作时，作业人员应配带胸卡上岗。
- 2、维护保养维修作业时按规定设置分隔设施，并做到连续、稳固、整洁、美观和线型和顺。
- 3、在室外维修的路段要有保证车辆通行宽度的车行道、人行道和沿街居民出行的安全便道。在施工道路的交叉路口，均应按规定设置交通标志(牌)，夜间设示警灯及照明灯，便于车辆行人通行。如遇台风、暴雨季节要派人值班，确保安全。
- 4、维护保养维修作业时必须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渣土洒落，泥浆、废水流溢，控制粉尘飞扬，减少施工对本市环境和绿化的污染，严格控制噪音。

四、乙方生产、生活区域内发生的任何伤亡事故及乙方人员在其他区域发生的意外或伤亡事故，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凡维保范围内发生生产事故或重大人员伤亡的，甲方派员参劳动行政部门、司法机关调查处理；甲方可以按责任违约给予责任单位一次性经济的处理，最低为 1000 元，最高至 1 万元人民币(从乙方合同款项中扣除)，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及因乙方责任给甲方造成的连带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维保过程中工作区域及生活区域的环境卫生，建立完善有关规章制度，落实责任制。

六、乙方要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和本市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第 1204 号“关于发布《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的公告”（编

号 JGJ59-2011)的要求加强内部安全管理，落实各项安全防护措施，确保维护保养期间无重大伤亡事故，无重大设备、管线、交通、火灾事故，若发生一起将处以 2 万元经济处罚。

七、乙方要按照安全作业规范针对本维护保养项目的特点、性质、规模以及现场条件编制维保进度计划，落实各项的技术措施，并向全体维护保养人员进行安全技术教育。严格按照进度计划和有关安全要求工作。

八、乙方做好上岗前的安全培训，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必须做到持证上岗。严格执行甲方制定的《施工现场动用明火管理规定》《施工现场安全用电管理规定》确保生产安全。

九、乙方要按照“安全自查，隐患自改、责任自负”的原则加强对责任区的日常安全检查。及时制止和处理各类违章违法行为。对查获的隐患要及时组织整改。

十、乙方应主动接受甲方在安全生产工作上的业务指导，检查和督促，服从管理；对甲方的工作布置和组织的活动要积极贯彻实施和参加。对甲方给予因责任违约的经济处理如有异议可要求复核。对甲方工作人员利用职权营私舞弊、有意刁难的违法行为，有权检举揭发，要求处理。

十一、乙方因疏于管理违章违法作业发生安全事故或造成人员伤亡的，应在积极抢救受伤人员、保护现场的同时，严格按安全事故上报的规定时限向甲方和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汇报，不得迟报瞒报。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或保险人的要求处理，事故损失及处理事故所发生的费用由事故责任方承担。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安全事故发生，致使甲方受到第三方索偿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所有损失。

十二、因乙方违反文明管理要求，被地方政府有关部门查获而受到的经济处罚，以及由此而使甲方受到的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所有安全及文明工作要经得起社会各界的监督、检查，承包人如因安全、文明工作不到位，出现安全事故或不文明问题，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则每发生一次，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应付款中直接扣除。如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同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保留诉诸法律之权利。

十三、本协议中未涉及的有关条款，甲乙双方可根据需要协商补充修改。如遇有国家和本市的有关法规不符的，应按国家和本市的有关法规执行。

十四、本协议作为甲乙双方合同的附件，在合同签约后生效，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期满，本协议终止。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采购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2402040113）

法定代表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经办人:

经办人:

日期: 202 年 月 日

日期: 202 年 月 日

附件 2：治安、防火责任协议格式

治安、防火责任协议

为切实搞好维护保养过程中的治安、防火工作，确保维保维修中的治安稳定和防火安全，现根据《海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条例》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明确双方在治安防范、防火安全方面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贯彻落实治安防火工作的情况进行检查，对乙方有关人员发生的违章违法行为及相关问题，则有权教育、制止和责成其限期整改，必要时可按责任违约给相应的经济处理(500~1000 元人民币 / 次)。

2. 乙方的违章违法行为，甲方有权对其进行经济处理的是指：

(1) 未经公安消防部门审核批准，擅自使用液化气钢瓶或违章储存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尚未造成后果的。

(2) 未按《施工现场动用明火管理规定》进行动火作业尚未造成后果的。

(3) 工作区域内发生聚众斗殴、赌博、收看淫秽录像等影响治安秩序的违法行为及集体宿舍内违章男女混居的。

(4) 违反《施工现场用电安全管理规定》用电，擅自使用电炉、煤油炉、电热毯、电慰斗等及带有明火的各类电取热器，或擅自使用高能耗灯具取暖、烘烤物品及在禁火区域内违章吸烟的。

5. 乙方在其责任区域内发生严重违法犯罪案件或重特大火灾事故的，由公安司法部门调查处理：甲方可对乙方进行 2000-50000 元人民币的一次性责任违约经济处理。如因乙方和所属人员的责任导致学校发生火情（消防车到场出水），或一年内发生两次以上火警事件的，将参照学校有关规定，立即终止校内服务项目，并且在一定期限内限制参加学校采购活动。

6. 甲方对乙方的责任违约经济处理，由甲方开具书面通知单给乙方认可。处理款从乙方合同款中直接扣除。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在工作期间必须遵守、执行国家和本市颁布的治安、消防方面的法律、法规，认真落实甲方制定的《现场治安、防火工作管理规范》服从管理，对本责任区域内的治安稳定、防火安全，实施全面负责，确保不生重大治安、刑事案件和火灾事故。
3. 乙方的治安防火工作，除接受其上级主管单位的领导外，还应主动接受上海市管辖区域公安分局和甲方的业务指导、督促、检查。
4. 一旦维保工作中乙方发生治安、刑事案件或火灾事故，乙方应在积极处置、保护现场的同时，立即向甲方报告，接受调查、处理。所造成(包括对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对因违章违法行为所受的责任违约经济处理有异议的，可提出申诉，要求复议。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在工作中有滥用职权、营私舞弊、有意刁难等违法行为的，有权向甲方领导或有关机关检举揭发，要求处理。

三、其他

1. 本协议中未涉及到的有关条款，甲乙双方可根据需要协商补充修改。如遇有与国家和本市的有关部门法规不符的应按国家和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2. 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在合同正式签约后生效，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期满，本协议终止。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经办人：

日期：202 年 月 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经办人：

日期：202 年 月 日

附件：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格式）

_____：

复旦大学_____采购招标项目（项目编号：_____），经评审确定贵司为中标单位，中标金额：
_____。

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费：三年合计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CNY _____）；单年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CNY _____）。

备品备件材料费：三年合计最高结算金额为人民币捌拾壹万元整（CNY 810,000.00）；单年最高结算金额为人民币贰拾柒万元整（CNY 270,000.00）；单价折扣率为百分之_____（_____%），按实结算。

请你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采购单位：复旦大学
招标代理：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本项目已在财政部备案 是（ ） 否（ ）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2402040113

第五章 各种格式

分目录

投标函.....	63
投标报价汇总表.....	64
分项报价表.....	65
服务说明一览表.....	66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67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68
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	69
服务提供者的声明.....	70
其它.....	72

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招标采购的_____服务的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为：_____），现正式授权的下列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的名称），递交下述投标文件：

- （1） 投标报价表；
- （2） 服务说明一览表；
- （3）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4）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 （5） 资格证明文件；
- （6） 由_____银行开具的金额为_____的投标保证金；
- （7） “投标人须知”第15条和第16条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 （a）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报价汇总表。
- （b）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c）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修改通知（如果有的话）、我方知道必须放弃对上述文件中所有条款提出存有含糊不清或不理解之问题的权利。
- （d） 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第24条所述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的承诺，并在“投标人须知”第18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对我方均具有约束力，而且有可能中标。
- （e） 如果在开标后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 （f） 如果贵方有要求，我方愿意进一步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g）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号码：_____

电子信箱：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报价汇总表

一、投标报价汇总	
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费：三年合计金额	_____元
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费：单年金额	_____元/年
备品备件材料费：三年合计最高结算金额	<u>810,000.00</u> 元
备品备件材料费：单年最高结算金额	<u>270,000.00</u> 元/年
备品备件材料费：单价折扣率	_____%
二、其他	
项目名称	
服务供应商	
服务期限（月）	
其他关键信息	
备注	上述报价三年有效

注：

1. 投标人须在本表的“其他关键信息”区内填入所有开标所需的信息。
2. 投标人若有报价变更（包括折扣或涨价），应尽量反映在对应分项报价表的具体报价分项中。如果投标人必须在本表所算得的投标总价基础上另附报价变更声明（包括折扣或涨价），则应同时声明具体的变更方式（如按百分比方式或按固定金额方式进行变更）和变更环节，否则在评标以及中标后的合同签署和执行过程中将一律按所有相关报价分项均作同比例变更的方式来加以考虑（但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暂定金额、暂估价及暂列金额除外）。
3. 本项目中备品备件材料费按照单价折扣率作为价格分的评审依据，该费用按实结算。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分项报价表

包件号：_____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and 标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服务						
报价币种	CNY	报价单位	元	本表总价		

注：

1. 投标人所填写的任一报价项的报价均应包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与该报价项相关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软硬件、服务费用、可能有的关税、增值税及其他税费等）。
2.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本表规定格式填报所有分项报价（包括每个报价项的型号和规格、原产地和制造商、单位、数量以及要求填报的全部价格），如无法对某一报价项单独报价，须在其右侧对应报价栏中填入“已包含”。
3. 对于能够填报单位、数量的单价子目，应填报单位、数量、单价和合价栏；对于无法填报单位、数量的总价子目，应直接填报合价栏。本表总价应为所有合价栏的价格之和。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服务说明一览表

包件号：_____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和标准	服务提供者	服务时间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

（若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支票等其他形式提供，则无需填写本格式）

致：_____（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本保函作为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投标人）对_____（买方名称）第_____号投标邀请书，关于提供_____（服务名称）的投标保证金。

_____（银行名称）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并约束本行及其后继者，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列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后不管投标人如何反对，立即不可追索地向贵方支付总额为_____元的人民币：

- （1）投标人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效期届满前撤销其投标；或
- （2）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30）天内，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
- （3）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30）天内，未向招标人提交可接受的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 （4）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十四（14）天内，未向贵方支付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

除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外，本保函从开标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始终有效，且在贵方和投标人同意延长并通知本行的期限内继续有效。

银行授权代表（打印）：_____

银行授权代表（签字）：_____

银行名称：_____

银行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银行地址：_____

服务提供者的声明

1 名称及其他情况

- (1) 服务提供者名称： _____
- (2) 地址： _____
-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_____
- (4) 企业性质： _____
- (5) 上年末资产负债表
- (a) 固定资产： _____
- (b) 流动资产： _____
- (c) 长期负债： _____
- (d) 短期负债： _____
- (e) 资产净值： _____

2 服务提供者提供此类服务的历史（年数）

3 近三年该服务提供给境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4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银行名称	地址
_____	_____

5 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授权代表的职务：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服务提供者公章： _____

其它

（如：投标人认为有需要提供其他文件等）

承诺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们_____（投标人名称）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作为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对于招标文件中下述加注“★”号的要求，我方承诺：

我方配备本项目团队中不少于 2 人驻场，提供 7×24 小时服务响应（含法定节假日），其中至少包含 1 名女性消防设施操作员。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评审内容索引表

评审因素 序号	评审因素	投标文件中 涉及对应评审因素的页码	简要说明 (不超过 20 字)
1	价格 (示例)	第 XX 页 (示例)	报价 XXXX 元, 中型企业 (示例)
2	业绩 (示例)	第 XX~XX 页 (示例)	业绩 X 个, 附证明 (示例)
3			
4			
5			
6			
7			
8			
9			
10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注：该表应制作在投标文件的扉页中。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2402040113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分目录

营业执照	76
保证金递交凭证	7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6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声明函	7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7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78
声明函	79
其它	80

营业执照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保证金递交凭证

（提供递交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汇款凭证、银行汇票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若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应参照此格式，由营业执照上的单位负责人签署此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的_____（单位）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单位）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作为投标人授权代表递交投标文件、澄清答复、谈判、签约、执行、完成和保修，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为_____天。

特此声明。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声明函

（投标人应提供以下书面声明或提供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15.2（2）条规定的三项证明材料）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们_____（投标人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投标人地址）。我司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们_____（投标人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投标人地址）。我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没有因违法经营而受到下列处罚：

- （1） 刑事处罚；
- （2） 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

（3） 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注：较大数额罚款的标准见《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的规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声明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们_____（投标人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投标人地址）。我司声明：

（1）我司未和与我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我司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包件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单位负责人指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

（2）我司未曾为招标人在本招标合同项下拟采购的服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其它

（如：中小企业声明函、法人出具的承诺函、满足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等）

法人出具的承诺函

（若由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参与投标或竞争时，须在投标或响应文件中提供本承诺函，否则将判定该分支机构的资格不符合本项目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敬启者：

（填入分支机构的名称）是由我公司设立的分支机构，该分支机构已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进行了登记。在本承诺函载明的有效期内，该分支机构参与的所有投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比选或类似竞争性活动所产生的民事责任均直接由我公司承担。

本承诺函的有效期为：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法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2402040113

第七章 评标办法

第七章 评标办法

1 基本要求

1.1 整个评标工作应符合下列总要求：

- (1) 严格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 (2)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 (3) 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4) 评标活动及其当事人应接受依法实施的监督。

1.2 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其他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都必须严格保守有关秘密。应当予以保密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 (1) 评标委员会的人员组成；
- (2) 对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及详细评审情况；
- (3) 对各投标人的澄清问题及投标人的答复；
- (4) 评委发表的评审意见；
- (5)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

1.3 参与本项目评标工作的其他人员应按诚实、信用和勤勉的原则完成评标委员会交办的事务性工作，并主动接受评标委员会的监督。

2 评标细则

2.1 评标步骤

本次招标的评标工作将按下列步骤进行：

- (1) 初步评审；
- (2) 详细评审；
- (3) 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2 本项目的详细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其中价格评审采用低价优先法。

3 初步评审

3.1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各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进行核价，在核价过程中如果发现投标报价存在计算错误，则将按下列原则进行纠正：

- (1)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符时，将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为准修改合价（除单价金额存在明显的小数点错误外）；
- (2) 当分项合价之和与总价不符时，将以分项合价之和为准修改总价。

3.2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纠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调整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判为无效。

3.3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确认资格审查情况并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凡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将判定其投标文

件无效：

- (1) 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是否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18.1 条的规定；
- (2) 投标报价是否超过了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可能列明的最高限价（含可能的分项最高限价），或者在未规定最高限价的情况下是否超过了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列明的采购预算（含可能的分项预算）；
- (3) 是否提供了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对任一报价项提出了可选择的报价（除招标文件允许投备选方案外）；
- (4) 投标人有疑似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并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包括但不限于：
 -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g) 不同投标人的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公司地址等基本信息雷同；
 - (h)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加密或者上传；
 - (i)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信息相同；
 - (j)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提交等信息雷同，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
 - (k) 有法律、法规或规章明确规定的其他串通响应、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任意一项加注“★”号的技术要求未作出具体、明确的响应性说明，或者未按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或者提供的技术支持资料不能证明其投标服务能够满足相关要求的；
- (6)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和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将导致投标文件被判定投标无效的情况。

3.4 当评标委员会认为某一可能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判定其投标无效。

3.5 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将被判定为无效投标人，不再进入后续的详细评审。

3.6 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判定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4 详细评审

4.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评标办法规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响应情况的详细评审。

4.2 针对表 1 所列的各项评审因素的评审内容，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审，并给出相应的评分。

表 1 各评审因素、满分分值、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一览表

序号	评审因素	满分分值	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
1	价格	30	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费（三年合计金额）： 以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评标价格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20。 备品备件材料费（单价折扣率）： 以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评标价格（折扣率）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10。
2	业绩	11	投标人合同签订时间在近三年的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项目的业绩情况（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且证明材料中需体现出业绩内容和合同的签署时间，有 1 项业绩得 1 分，最多得本评审因素满分为止）。
3	人员	12	投标人需为本项目安排专业的项目团队，投标人应提供相关人员在投标人单位签署的当前有效的劳动合同或其他合法用工证明，否则不予计分： 团队成员中配备不少于 1 名注册消防工程师（同时具有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证书），满足的得 3 分；配备不少于 1 名注册消防工程师，但无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证书的得 1 分；其余情况不得分。 配置不少于 8 名消防设施操作员（具有消防设施操作员中级（四级）及以上等级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满足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负责人需要承担过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项目的类同职位，满足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团队人员应有明确分工和基本的轮换、备勤安排，满足的得 3 分，基本满足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注：应提供人员证书、负责人经历证明（如用户评价等）作为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计分。
4	装备	3	投标人配置的设备满足《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从业条件》（应急〔2019〕88 号）中附表 1 消防技术服务基础设备配备要求的得 1.5 分，否则不得分。 投标人配置的设备满足《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从业条件》（应急〔2019〕88 号）中附表 2 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设备配备要求的得 1.5 分，否则不得分。 注：应提供设备采购凭证、现有设备照片或设备检查记录等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计分。
5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维护保养服务方案	3	提供针对本项目且详实可操作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维护保养服务方案且无缺点的得 3 分；有 1 处缺点得 2 分；有 2~3 处缺点得 1 分；有 4 处及以上缺点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评分标准的“缺点”是指（下同）：（1）明显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应用错误。

2026-2028 年度枫林校区消防设施维护保养采购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2402040113）

序号	评审因素	满分 分值	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
6	室内消火栓系统维护保养服务方案	3	提供针对本项目且详实可操作的室内消火栓系统维护保养服务方案且无缺点的得 3 分；有 1 处缺点得 2 分；有 2~3 处缺点得 1 分；有 4 处及以上缺点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7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维护保养服务方案	3	提供针对本项目且详实可操作的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维护保养服务方案且无缺点的得 3 分；有 1 处缺点得 2 分；有 2~3 处缺点得 1 分；有 4 处及以上缺点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8	应急照明疏散指示维护保养服务方案	3	提供针对本项目且详实可操作的应急照明疏散指示维护保养服务方案且无缺点的得 3 分；有 1 处缺点得 2 分；有 2~3 处缺点得 1 分；有 4 处及以上缺点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9	防火分区维护保养服务方案	3	提供针对本项目且详实可操作的防火分区维护保养服务方案且无缺点的得 3 分；有 1 处缺点得 2 分；有 2~3 处缺点得 1 分；有 4 处及以上缺点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10	防排烟系统维护保养服务方案	3	提供针对本项目且详实可操作的防排烟系统维护保养服务方案且无缺点的得 3 分；有 1 处缺点得 2 分；有 2~3 处缺点得 1 分；有 4 处及以上缺点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11	消防水泵系统维护保养服务方案	3	提供针对本项目且详实可操作的消防水泵系统维护保养服务方案且无缺点的得 3 分；有 1 处缺点得 2 分；有 2~3 处缺点得 1 分；有 4 处及以上缺点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12	室外消火栓系统维护保养服务方案	2	提供针对本项目且详实可操作的室外消火栓系统维护保养服务方案且无缺点的得 2 分；有 1~3 处缺点得 1 分；有 4 处及以上缺点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13	备品备件供应和管理方案	2	提供针对本项目且详实可操作的备品备件供应和管理方案且无缺点的得 2 分；有 1~3 处缺点得 1 分；有 4 处及以上缺点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14	总体目标质量控制方案	3	提供针对本项目且详实可操作的总体目标质量控制方案且无缺点的得 3 分；有 1 处缺点得 2 分；有 2~3 处缺点得 1 分；有 4 处及以上缺点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15	故障解决后维修计量和报告方案	3	提供针对本项目且详实有效的故障解决后维修计量和报告方案且无缺点的得 3 分；有 1 处缺点得 2 分；有 2~3 处缺点得 1 分；有 4 处及以上缺点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注：方案中需明确提供 7×24 小时技术服务热线电话支持，15 分钟内响应报修，24 小时内解决硬件设备和消防主机系统故障，故障解决后提供详细维修计量和报告，否则本项评审得 0 分。
16	系统扩容配合和系统优化完善咨询方案	3	提供针对本项目且详实有效的系统扩容配合方案且无缺点的得 3 分；有 1 处缺点得 2 分；有 2~3 处缺点得 1 分；有 4 处及以上缺点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17	协调消防产品供应商及其他供应商解决故障问题方案	2	提供针对本项目且详实有效的协调消防产品供应商及其他供应商解决故障问题方案且无缺点的得 2 分；有 1~3 处缺点得 1 分；有 4 处及以上缺点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18	维保数据库设计	2	提供针对本项目且详实有效的维保数据库设计且无缺点的得 2 分；有 1~3 处缺点得 1 分；有 4 处及以上缺点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满分 分值	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
19	学校活动配合方案	3	提供针对本项目且详实有建设性的消防设施操作员配合完成学校各类活动的消防保障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活动现场的消防报警系统及设施的巡视值守工作）且无缺点的得 3 分；有 1 处缺点得 2 分；有 2~3 处缺点得 1 分；有 4 处及以上缺点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20	突发情况应急预案	3	提供针对本项目且详实可行的突发情况应急预案且无缺点的得 3 分；有 1 处缺点得 2 分；有 2~3 处缺点得 1 分；有 4 处及以上缺点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注：针对表中第 5~20 项评审因素的各项评审内容，投标人在其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应当设置专节（所谓专节是指投标文件中设有对应小标题的一节，下同）来对各项评审内容作出应答。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对其中的任意一项评审内容有应答，或者经评委评审后认定为所作出的响应性说明明显不合理或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的，则应在其个人撰写的评审意见中对此加以说明。

4.3 评标价格是指对可能存在的算术计算错误、折扣或涨价声明、暂列金额以及报价缺漏项均已进行了纠正、考虑、扣除和增加，以及考虑了因执行政府采购政策而应当给予的价格优惠之后的价格。

4.4 除有特别说明外，采购需求中有编号或标志的任一最低层条款均算作一项。

4.5 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对其各项评审因素的合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5 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应根据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向招标人推荐前三名投标人作为本次招标的中标候选人。当因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刚好相等而影响中标候选人的按序推荐时，将按依次按下列步骤决定相互间的排序：

- (1) 相关投标人的价格得分高者排序在前；
- (2) 由评标委员会按有利于采购资金使用效益的原则投票决定。

6 定标

招标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本次招标的中标人。如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而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有权按序确定后续排名的中标候选人为本次招标的中标人，或组织重新采购。